

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6年12月5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（60万吨/年融料高塔造粒硝基复合肥装置和20万吨/年氨酸法转鼓造粒氯基复合肥装置以及10万吨/年水溶肥装置），现已建成40万吨/年融料高塔造粒硝基复合肥装置和20万吨/年氨酸法转鼓造粒氯基复合肥装置，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82,183.80万元，现已投资金额为34,254.86万元。公司拟终止“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”部分子项目暨“20万吨/年融料高塔造粒硝基复合肥装置及10万吨/年水溶肥装置项目”，并变更4亿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建设宣城“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”。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宣城分公司。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内容详见2016年12月6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

现因公司多名董事重要工作安排与会议时间冲突，因此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由2016年12月13日延期至2016年12月14日。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16年12月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